

证券代码：920112

证券简称：巴兰仕

公告编号：2026-040

上海巴兰仕汽车检测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7日
- 2.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嘉定区安亭镇星光村1009号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结合通讯会议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4月22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蔡喜林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的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董事蔡喜林、张绍誉、王栋、祝立宏、仇淼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

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根据 2026 年一季度生产经营情况，编制了《2026 年一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6 年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4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规范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相关工作，防范和控制汇率风险，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6-04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委托理财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规范公司委托理财业务的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有效控制投资风险，

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委托理财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委托理财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6-04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一）《上海巴兰仕汽车检测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二）《上海巴兰仕汽车检测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上海巴兰仕汽车检测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8 日